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40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经认真梳理及核查，现对关注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如下：

一、请结合市场宏观环境、行业情况、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及生产经营情况等，分析说明公司基本面是否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并就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一）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

针对公司近期股价异常波动，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如下：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短期内公司股价涨幅较大。2021年9月23日至9月27日，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54.55%，与同期创业板综指偏离度较大，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氛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者心理等多元因素影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及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业务经营风险、技术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等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公司近期基本面不存在重大变化

1、公司所处的市场宏观环境及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极少数具备数字化转型全栈核心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拥有操作系统、数据库、大数据等自主可控核心技术及软件产品，同时拥有 5G、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边缘计算等新型信息技术及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通信运营商、能源、金融、政府、企业等领域，为超过 500 家大型客户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国新冠疫情防控取得显著成效、整体经济加速复苏，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兴技术和应用逐步成为国家基础性战略支撑，是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的重要力量，也是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的重要力量。同时，国家层面提出了科技自立自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以下简称“信创”）全面推广，未来三到五年，“信创”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我国国产基础软硬件快速发展，逐步打破国外“卡脖子”垄断。“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核心硬件及服务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将会加速实现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深入到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在上述有利因素的驱动下，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拓展，2021 年上半年营收保持较快的增长，主要业务板块同比均取得了较高的增速。

综上，随着国内疫情的好转以及“新基建”、“信创”等行业发展提速，具有自主可控技术和产品的国内信息技术行业公司将迎来较好的市场宏观环境及行业政策环境，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及行业情况整体向好。

2、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及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8.5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96.07 万元同比变动 1,995.44%。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313,305.43	324,742.86	-3.52%
负债总额	151,552.43	163,552.63	-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69,158.30	168,031.05	0.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753.00	161,190.23	0.35%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变动幅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89,208.37	52,173.69	70.98%	200,647.08
营业利润	4,411.11	-122.68	3,695.62%	-81,776.47
利润总额	4,407.96	-123.12	3,680.21%	-82,829.27
净利润	3,399.47	-516.24	758.51%	-81,621.5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08.53	196.07	1,995.44%	-77,97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3.91	-305.00	979.97%	-78,913.75

(3) 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变动幅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6.27	-9,832.03	55.18%	17,75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49	-6,313.23	-13.85%	-12,60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49	9,399.87	-82.58%	2,334.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8.35	-6,775.72	-47.12%	7,417.46

2021年上半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2020年上半年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实施和验收延迟，销售活动受限，下游客户项目建设需求建设、进度放缓。随着疫情好转，公司经营情况恢复正常。从营业收入结构来看，公司2021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板块仍为技术开发服务、大数据产品及解决方案、物联网产品，其营收占比分别为65.79%、26.77%和7.43%，与2020年主营收入构成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结合市场宏观环境、行业情况、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及生产经营情况等来看，公司基本面不存在重大变化。

3、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已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二、2021年8月18日，你公司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及官方网站发布新闻称8月16日你公司与华为在成都举行合作协议签订仪式，在多领域展开合作。此外市场解读你公司为华为欧拉概念股。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情况：

【回复】：

（一）与华为合作具体领域和合作模式

1、合作领域

公司非常重视产业上下游和周边生态建设，华为是公司重要的生态合作伙伴之一。早在2015年，公司就成为华为的认证服务合作伙伴，获得其数通安全方向的最高级别认证：CSP 5 钻，表明华为对公司服务能力和交付经验的高度认可，公司也借此与华为在数通安全领域展开了紧密的合作。近年来，公司与华为不断拓展新的合作领域，陆续成为华为云鲲鹏凌云伙伴、华为 openEuler（欧拉）社区首届理事会成员之一。同时公司的操作系统、数据库、大数据三大核心产品已进入华为鲲鹏生态圈，与华为一道打造可信耐的鲲鹏计算生态、构建算力高地。

今年8月，公司与华为在成都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全国范围内尤其是西部区域就 ICT 行业进行全方位的合作，以共同推动智慧政务、数字乡村、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等业务发展，联合推进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共同推进国产数据库、物联网平台等技术领域深度合作。

2、合作模式

公司向华为采购产品或服务，由华为向公司提供必要技术支持，在此基础上，叠加公司自研产品及应用后形成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并向最终用户销售。

公司与华为建立高层季度互访制度，按需开展市场信息、行业动态、技术创新、企业文化、营销经验等方面的交流。

双方加强交流合作，建立例行会议协商机制，列出重点项目合作清单，共同推进项目落地实施；双方针对具体项目可开展联合市场调研、联合市场推广，发挥双方优势资源，共同拓展优质客户，共同开展品牌营销，共同孵化重大机会点，实现互利共赢；双方应共同建立市场风险预警、防范、处置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双方利益；针对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等格局项目，双方共同投入，提升项目成功率，树立行业标杆；在技术和产品领域，华为向公司开放相关测试资源和接口，双方指定专人负责联合解决方案开发，开发完成后共同发布。

（二）是否直接参与欧拉操作系统开发合作

公司孙公司北京拓林思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林思”）是华为 openEuler 社区首届理事会成员之一，拓林思员工是 openEuler 社区用户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和品牌委员会的成员。

拓林思参与了 openEuler 操作系统的开发，负责 openEuler 操作系统中 GNOME 和 XFCE 两个组件的开发、测试和漏洞修补等工作，并提交代码到不同版本的 openEuler 操作系统分支的代码仓库中。上述组件属于 openEuler 操作系统的桌面组件，可以为用户提供更为方便和快捷的图形化操作，有效降低用户使用门槛。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务尚未直接产生收入，请投资者谨慎评估，注意投资风险。

（三）华为相关业务在 2020 年直接产生的收入及净利润金额及占比，预计对公司 2021 年业绩的影响。

财务口径，基于以上提到的公司与华为的合作模式，2020 年公司华为相关业务直接产生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8,856.06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后华为相关业务对净利润影响额为 727.64 万元，占当年净利润-0.89%（由于 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等因素，当年净利润为负数）。

业务口径，2020 年公司采购华为产品用于日常业务的合同金额为 19,042.05 万元，对应向能源、金融、政府等最终客户的销售合同金额为 33,194.79 万元（部份合同包含其他厂商所提供的软硬件及服务）。除前述财务口径已经确认收入的部分，其余将在 2021 年及以后年度陆续转收，请投资者谨慎评估，注意投资风险。

（四）并充分提示业务相关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与华为在诸多领域开展了合作，相关业务产生了一定规模的收入，但利润总量占比较小。未来双方合作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评估，注意投资风险。

三、未以公告形式披露 8 月 16 日与华为签订协议事项的原因，是否存在未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回复】：

公司 2021 年 8 月 18 日通过公司官网和官方微信号发布了“创意信息与华为签订合作协议”新闻，公司认为该新闻是与合作伙伴进行交流和合作的常规新闻，

该协议为框架协议，未明确约定具体合作项目，亦未约定具体金额，且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也无法判断。基于审慎原则，公司认为该事项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所以仅作为日常新闻发布，不存在未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四、请结合你公司近期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回复投资者咨询等情况，说明是否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地介绍公司业务实际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回复】：

公司近期未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公司近三个月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累计 30 条，在与投资者沟通过程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五、请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者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董监高人员及大股东近一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及未来 6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如有，请予以披露。

【回复】：

经公司董事会审慎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收到高管黎静的《买卖本公司证券问询函》，并于当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高管黎静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00,000股（占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0.39%），减持区间为2021年7月12日至2022年1月11日，截止今日黎静减持记录如下：

姓名	变动日期	减持股数（股）	均价（元）	交易方式	总股本（股）	变动数占总股本比例	当日结存股数
黎静	2021/8/25	200,000.00	11.13	竞价交易	525576150	0.04%	8,169,196.00
黎静	2021/8/30	699,940.00	11.16	竞价交易	525576150	0.13%	7,469,256.00
黎静	2021/9/24	200,000.00	13.01	竞价交易	525576150	0.04%	7,269,256.00

合计		1,099,940.00	11.49			0.21%	
----	--	--------------	-------	--	--	-------	--

除董事黎静之外，公司其余董监高人员及大股东近一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人员及大股东未明确未来6个月内是否有减持计划。后续，上述主体如有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除上述回复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